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编号:临2026-021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驱”或“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07月21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庞欣元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庞欣元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董事长庞欣元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07月21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公司凝聚力,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且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庞欣元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择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择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用途由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董事长庞欣元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计划

提议人董事长庞欣元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董事长庞欣元先生承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就上述提议内容认真研究,讨论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6-020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1年8月14日 公告名称:《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卧龙电驱”)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售出收益将返还公司。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卧龙电驱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并终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一)公司已于2021年08月07日、2021年09月10日召开八届八次临时董事会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和八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件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综合考虑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秉着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基于慎重考虑于2022年5月14日召开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和八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修订〈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议案》,决定取消修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奖励基金提取中的参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04月30日、2022年05月17日披露的《关于部分修订〈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2)、《关于取消修订〈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9)等相关公告。

本次修订后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股份来源为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资金来源为公司提取的奖励基金,依据各期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公司各事业部超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2021年至2023年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公司滚动设立三期各自独立存续的员工持股计划。每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36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时起计算。

每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每期最后一笔购买的标的股票过户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各期员工持股计划项下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之后,根据上一年度事业部业绩目标的达成情况及考核结果确定各持有人对应的标的股票额度,并将该等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分两期解锁分配至持有人,每期解锁间隔12个月。

(三)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取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奖励基金的议案》,截至2022年06月09日,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卧龙电驱股票购买。

公司于2023年04月27日召开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取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奖励基金的议案》,截至2023年05月29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卧龙电驱股票购买。

公司于2024年04月25日召开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取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奖励基金的议案》,截至2024年06月27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卧龙电驱股票购买。

(四)公司于2023年04月27日召开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已解锁公司股票398,350股已过户至员工个人普通股票账户中。

公司于2024年04月25日召开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已解锁公司股票398,350股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已解锁公司股票311,788股已过户至员工个人普通股票账户中。

公司于2025年04月24日召开了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05月19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进行分配,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每股转增0.2股,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06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7)。

公司于2025年04月24日召开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已解锁公司股票374,145股(转增后)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已解锁公司股票439,083股(转增后)已过户至员工个人普通股票账户中。

公司于2026年03月19日召开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已解锁公司股票439,084股(转增后)已过户至员工个人普通股票账户中。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出售情况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各期存续期不超过36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时起计算,因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于2024年06月27日完成购买,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2027年06月27日届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共计购买股份344.12万股,截止本公告日,剩余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不涉及敏感期交易、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且员工持股计划资产依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员工持股计划即可终止。后续公司将进行财产清算等工作。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22日

关于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A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480	02152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2日起取消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的金额限制。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关于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44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A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480	024481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2日起取消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的金额限制。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关于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65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07月22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A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02	006503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2日起取消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的金额限制。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8日起至2026年7月20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2026年7月21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员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

根据计票结果,本次大会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未达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条件。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证费和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费用。

二、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2、投资人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备查文件

1、《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附件:《公证书》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公　证　书

(2026)沪东证经字第5136号

申请人: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158号301室。

法定代表人:莫泰山。

委托代理人:庞薇,女,1991年10月3日出生。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7月15日向本处提出申请,对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经查,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依法于2026年6月16日在有关报刊媒体上发布了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2026年6月17日、6月18日分别发布了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持续运作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营业执照、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二次提示性公告、截至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等文件,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公证程序规则》的规定,本处公证员林奇和工作人员孙立和于2026年7月21日下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12楼申请人的办公场所对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议案以通讯方式进行的表决,在该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授权代表马子昭的监督下,由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的代表庞薇、叶宗君进行计票。截至2026年7月20日17时,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260.17份,占2026年6月18日权益登记日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总份额11,354,487.39份的0.0023%,小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

经审查和现场监督,兹证明本次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对《关于持续运作博道和裕多元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表决的计票过程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计票结果未满足以通讯方式有效召开持有人大会的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公证员 林奇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6-014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1日收到独立董事韩振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韩振平先生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韩振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鉴于韩振平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足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韩振平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职生效前,韩振平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对韩振平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2026年7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琼宇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四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经股东会选举成为公司独立董事后,黄琼宇女士将接任韩振平先生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一致。该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黄琼宇女士的简历如下:

黄琼宇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10月出生,会计学博士,现任广州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分会理事、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粤港澳大湾区会计联盟理事。曾任广州大学经济与统计学院系主任。

黄琼宇女士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琼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备查文件

1.辞职报告;

2.《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6-015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21日在公司办公楼505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黄文胜董事长召集。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6年7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6人,程衍俊先生和柯睿格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黄文胜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该议案将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6-016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06日16: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0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0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7月30日

7、出席对象:

(1)于2026年7月3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号公司办公楼5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黄琼宇为公司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6年7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即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公司将对议案1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登记时间:2026年8月3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

6、登记地点:广州市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号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7、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宽宽、陈劭

联系电话:020-84207045

传真:020-84207045

联系地址:广州市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 号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0308

电子信箱:zhengquan@zhujiangbeer.com

8、出席会议股东的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61”,投票简称为“珠啤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8月06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8月06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8月06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黄琼宇为公司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施惠庆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66.95%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5.61%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施惠庆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朱春华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惠庆先生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施惠庆先生于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529,8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4%。本次变动后,施惠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春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66.95%变动至65.61%,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施惠庆	5,720.0800	30.44	5,467.0928	29.10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2026/01/06-2026/07/21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朱春华	6,860.0000	36.51	6,860.0000	36.51	/	/
合计	12,580.0800	66.95	12,327.0928	65.61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6-59

债券代码:127084　　债券简称:柳工转2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并注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柳工关于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审议本次回购事项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即 2026 年 7 月 20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